

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
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



2026年3月

目 录

1 概述	1
1.1 项目概况	1
1.2 公众参与工作过程	2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4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4
2.2 公开方式	6
2.3 公众意见情况	8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9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9
3.2 公示方式	10
3.3 查阅情况	16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7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8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9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19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19
5.2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19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20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
6.1 公开方式	21
7 其他	20
8 诚信承诺	24

1 概述

1.1 项目概况

畜牧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是农业农村经济的支柱产业，是保障食物安全和居民生活的战略产业，是农业现代化的标志性产业。统筹城乡经济社会发展，推进农业产业化进程，使农业从单一的种植业向农产品深加工、畜牧业等发展，是打破城乡二元经济结构、增加农民收入的重要途径。为此，国家将大力调整、优化畜牧业结构和布局，把研究、开发和推广畜禽优良品种、提高畜产品质量作为调整畜牧业结构的重点。随着我国肉食品在国际市场所占份额越来越大，人民生活水平的逐步提高，畜牧业生产将步入更高的增长期。畜牧业是我省农业和农村经济的重要产业，肉鸡养殖是畜牧业的发展重点之一。

2023 年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 800 万元建设年出栏白羽鸡 6 万只项目（存栏 1 万只肉鸡），于 2023 年 6 月完成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备案号：202000002210228202，近期由于肉鸡市场出现了供不应求的状况，为了及时填补市场空缺，结合农安县畜禽产业发展实际情况，2024 年企业提出投资 1200 万元收购农安县哈拉海镇正鑫家庭农场（年出栏白羽鸡 6 万只项目（存栏 1 万只肉鸡）），并对两个厂区进行扩建，利用现有闲置鸡舍进行扩产，同时新增 1 个干粪棚和 1 个发酵池等，进而扩大养殖规模，新增年存栏肉鸡 22 万只，扩建后达到存栏肉鸡 24 万只，年出栏肉鸡 144 万只。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修订）以及国务院令 253 号《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 682 号《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中的有关规定，本项目应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根据生态环境部令 16 号《建

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版），本项目属于“二、畜牧业”中“3、牲畜饲养、家禽饲养、其他畜牧业 年出栏生猪 5000 头（其他畜禽种类折合猪的养殖量）及以上的规模化畜禽养殖；存栏生猪 2500 头（其他畜禽种类折合猪的养殖规模）及以上无出栏量的规模化畜禽养殖；涉及环境敏感区的规模化畜禽养殖”，项目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故受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的委托，吉林省卓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了该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在对现场踏查、收集有关资料和相关文件的基础上编制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

1.2 公众参与工作过程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规定，必须让工程所在地周围群众对建设项目类型、地点、工程规模、污染物排放及工程拟采取的环保措施有所了解，在此基础上充分表达自己的意见和建议，提出相应的建性意见，使其落实到具体的环评工作中，确保在工程建设中采取可行的环境保护、生态恢复、水土保持等措施，并且满足吉林省环境管理污染物总量控制要求，不会对当地居民及其周围环境的长远利益产生影响，为该工程实施提供决策依据。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本项目组织了三次项目信息公示，广泛收集公众意见：

（1）2025 年 10 月 9 日，建设单位在水土保持公示网进行了第一次信息公示，并在项目所在地周边村庄张贴了布告，第一次公示期间没有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2）2025 年 12 月 8 日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同时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和 12 月 19 日在环球时报上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3）2026 年 3 月 30 日，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在全国建设

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批前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5年10月7日,我单位委托吉林省卓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2025年10月9日,即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在水土保持公示网(https://www.yanshou100.com/item_detail.html?id=531926)进行了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公示。

本次公示公开的内容包括:①建设项目名称与概况;②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③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④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⑤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同时,为了引导更多的公众关注此项目,还在当地公告栏对项目环评进行了现场公告。

公示的日期和内容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公示的原文如下:

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网上首次公示

按照生态环境部部令 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建设单位特向公众公示如下环境信息：

一、建设项目情况

项目名称：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

建设地点：农安县哈拉海镇东明村

建设性质：扩建

现有工程：现有项目分为两个厂区，东厂区为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西厂区为农安县哈拉海镇正鑫家庭农场。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完成了环境影响登记表备案，备案号：202322012200000202，目前，存栏肉鸡 1 万只，现有项目已建成投产运行；企业于 2024 年收购厂区西侧农安县哈拉海镇正鑫家庭农场，农安县哈拉海镇正鑫家庭农场 2019 年 12 月 24 日完成了环境影响登记备案表，备案号：201922012200000616，目前，存栏肉鸡 1 万只，已建成投产运行。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于 2025 年 1 月 14 日进行了排污登记，登记编号：92220122MACMWWC318001W。

现有环保措施：现有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及鸡舍冲洗废水等。其中生活污水排入厂区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鸡舍冲洗废水排入发酵池内，经发酵处理后作为液肥还田，定期用户方（农户）自行运输还田，不外排；生产废气主要为鸡舍和干粪棚等产生的恶臭气体。鸡舍废气采取干清粪、喷洒除臭剂、优化饲料、加强通风措施，以无组织形式排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在指定地点堆存，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鸡粪采取干清粪工艺，日产日清，清出的鸡粪暂存在干粪棚内定期委托长春市新阳光有机肥料有限公司制有机肥；病死鸡暂存于厂区专门冰柜内，冷冻保存，定期外运至农安县鼎鹏安清生物制品有限公司进行无害化处理；防疫过程委托专业防疫机构进行，防疫废物由防疫机构带走，不在厂区内储存。

本次建设内容：项目总占地面积 34889m²，利用现有闲置鸡舍进行扩产，进而

扩大养殖规模，新增年存栏肉鸡 22 万只，扩建后达到存栏肉鸡 24 万只，扩建后设计年出栏量 144 万只肉鸡。

二、建设项目的建设单位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

建设单位联系人：马厂长

联系电话：18660058723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吉林省卓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工

联系邮箱：64351292@qq.com

四、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公示期间，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公众可通过向公示上述地址及邮箱发送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发表对本项目建设及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

特此公告！

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

2025 年 10 月 9 日

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项目 2025 年 10 月 9 日在水土保持公示网进行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示，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中的相关要求。公示网址为 https://www.yanshou100.com/item_detail.html?id=531926。



图 2-3 网络公示页面截图

2.2.2 其他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在当地公告栏对项目环评同时进行了现场公告, 为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地点, 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中的相关要求。



图 2-2 一次现场公告照片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评价单位均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初步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于2025年12月8日开展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时限为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十条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10个工作日”的要求。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如下。

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关于印发《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通知的规定，为公开本次项目的环境信息和强化社会监督，进行公众参与公告。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1 项目名称：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建设项目

2 建设单位：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

3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51208cYHFT>

公众可在本公告发布后10个工作日内，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等方式联系建设单位索取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

4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该项目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为项目厂址周边可能受影响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5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eiabbs.net/thread-134615-1-1.html>

6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6.1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

公众可通过到访建设单位、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电话等方式将填写的公

众意见表等反馈信息提交建设单位，客观反映与该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6.2 公众提出意见的途径

建设单位：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

建设单位联系人：马书文

联系电话：18660058723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项目采取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进行网络公示，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4号）中的相关要求。公示网址为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51208cYHFT>，公示日期为2025年12月8日-2025年12月22日（10个工作日）。



建设项目公示与信息公开 > 环评报告公示 > 25-7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发帖

复制链接

返回

[吉林] 25-7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稚念~ 发表于 2025-12-08 23:08

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部令4号关于印发《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通知的规定，为公开本次项目的环境信息和强化社会监督，进行公众参与公告。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1项目名称：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建设项目

2建设单位：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

3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id=20905L3QVB>

公众可在本公告发布后10个工作日内，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等方式联系建设单位索取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

4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该项目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为项目厂址周边可能受影响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5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www.eiabbs.net/thread-134615-1-1.html>

6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6.1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

公众可通过到访建设单位、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电话等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反馈信息提交建设单位，客观反映与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6.2公众提出意见的途径

建设单位：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

建设单位联系人：马厂长

联系电话：18660058723

附件1：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建设项目征求意见稿.pdf 691.9 KB，下载次数 15



图 2-3 网络公示页面截图

3.2.2 报纸

在第二次征求意见公示期间于 2025 年 12 月 17 日和 12 月 19 日在

环球时报上进行了报纸公示。

环球时报是人民日报社主办的国际新闻日报，1993年1月3日创刊，原名《环球文萃》，1997年更名为《环球时报》，以报道多元世界、解读复杂中国为宗旨，《环球时报》通过广布于世界各地的驻外记者，以独特视角生动及时反映这个世界的丰富与复杂，反映中国与世界的相互审视与交融，从而拓宽国人视野，为在全球化背景下生存与发展提供必要资讯，国内刊号：CN11-0215，类别国际新闻报纸，全国发行，符合《办法》“第十一条（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2次”的要求。

The image shows a newspaper clipping from Global Times (环球时报). The top left features the newspaper's logo and name in Chinese and English. To the right is an advertisement for 'Tian Tian Linian' (天天亚麻酸) cooking oil, highlighting its 99% Omega-3 fatty acid content. Below the logo, there is a date and issue information: '第 6697 期 2025 年 12 月 17 日 星期三 每份 2 元 本期 16 版 人民日报社主管、主办 《环球时报》社有限公司出版'. The main headline reads '美国同意提供安全保障 欧洲多方欢迎“重大进展” 美乌“和平计划”将提交俄方'. Below the headline, it mentions '本报驻美国特约记者 李 准' and '本报特约记者 柳玉鹏'. The main text discusses the US-Ukraine peace plan and the safety guarantees provided by the US. To the right of the main text is a vertical banner that says '给疯狂动物城'. At the bottom of the clipping, there is a public notice for the '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Second Public Notice of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for the Zhengde Farming Project in Harahai Town, Nong'an County). The notice includes details about the project, the assessment process, and how to access the assessment report. On the left side of the clipping, there is a vertical text '等长 5 还总此国统时' and a small icon of a book.

图 2-4 征求意见稿公示（二次公示）——报纸一次公示



图 2-5 征求意见稿公示（二次公示）——报纸二次公示

3.2.3 张贴

结合征求意见稿公示网上公示及报纸公示，为方便项目周边公众了解项目信息，本项目于 2025 年 12 月 8 日-2025 年 12 月 22 日期间在

项目所在地东明村公示栏张贴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通过在建设项目沿线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部令第 4 号关于印发《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通知的规定，为公开本次项目的环境信息和强化社会监督，进行公众参与公告。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1 项目名称：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建设项目

2 建设单位：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

3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
<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51208cYHFT>

公众可在本公告发布后 10 个工作日内，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等方式联系建设单位索取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

4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该项目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主要为项目厂址周边可能受影响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5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http://www.eiabbs.net/thread-134615-1-1.html>

6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6.1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

公众可通过到访建设单位、信函、传真、电子邮件或电话等方式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反馈信息提交建设单位，客观反映与该项目建设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6.2 公众提出意见的途径

建设单位：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

建设单位联系人：马书文

联系电话：18660058723

7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5 年 12 月 8 日-12 月 22 日



图 2-4 现场公告照片

3.3 查阅情况

建设单位所在地、环评单位所在地分别提供纸质的《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供公众查阅。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没有公众前往上述两处场所查阅《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截止本项目上报长春市生态环境局，建设单位及环评单位未收到公众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的反馈意见，也未收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反馈。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项目公示期间，我单位未收到公众质疑性意见，因此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第十四条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按照下列方式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的要求。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项目在整个公众参与期间，未收到公众关于本项目的反馈意见。本项目在建设运营过程中，将始终把环保问题作为重点，认真落实各项污染治理措施和生态保护措施，做好污染治理和生态恢复的工作，尽可能减少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以争取公众持久的支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项目主要环境影响有关内容公示期间，无公众意见反馈。

5.2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项目主要环境影响有关内容公示期间，无公众意见反馈，因此对公众意见无未采纳情况说明。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第二十条：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2026年3月30日，建设单位在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上对《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全文及公众参与说明进行了公示，征求公众意见。

公示内容如下。

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关于印发《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通知的规定，为公开本次项目的环境信息和强化社会监督，进行公众参与公告。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建设项目

建设性质：扩建

建设地点：农安县巴吉垒镇东明村

2 建设内容

项目投资1200万元，利用现有闲置鸡舍进行扩产，新增年存栏肉鸡22万只，扩建后达到存栏肉鸡24万只，年出栏肉鸡144万只。具体详见环评报告。

3 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

建设单位联系人：马书文

联系方式：18660058723

环评单位：吉林省卓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工

联系方式：643512192@qq.com

4 环评报告及公众参与说明详见附件。

6.1 公开方式

6.1.1 网络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的要求。2026年3月30日，我公司于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对本项目全本进行公示，公示内容包括《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稿）全文及公众参与说明。

公示网址：<https://www.eiacloud.com/gs/detail/1?id=60330tEi3X>



全国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示平台
gs.eiacloud.com

建设项目公示与信息公开 > 环评报告公示 > 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建设项目

发帖 复制链接 返回

[三次] 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建设项目

维念~ 发表于 2026-03-30 16:48

根据国家生态环境部部令4号关于印发《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通知的规定，为公开本次项目的环境信息和强化社会监督，进行公众参与公告。征求与该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1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建设项目

建设性质：扩建

建设地点：农安县巴吉垒镇东明村

2建设内容

项目投资1200万元，利用现有闲置鸡舍进行扩产，新增年存栏肉鸡22万只，扩建后达到存栏肉鸡24万只，年出栏肉鸡144万只。具体详见环评报告。

3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

建设单位联系人：马书文

联系方式：18660058723

环评单位：吉林省卓月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陈工

联系方式：643512192@qq.com

4环评报告及公众参与说明详见附件。

附件1：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建设项目公众参与调查.pdf 5.4 MB, 下载次数 0

附件2：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建设项目.pdf 2.8 MB, 下载次数 0

回复 点赞 收藏

图 2-7 报批前公示截图

6.1.2 其他

本项目报批前，除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全文及公众参与说明外，未选择其他公示途径。

7 其他

企业在环评公示期间的全部内容进行了存档备案。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农安县哈拉海镇正德养殖场

承诺时间：2026年3月12日

